

“我不是非要写爱情，而是这些爱情让我写”

85岁王蒙如醉如痴写爱情



王蒙漫画

“一个人要是80多岁还能写小说，真是幸福！”在新作《生死恋》发布会上，著名作家王蒙感叹。这种写作起来如醉如痴的幸福一如他在序言中幽默的说法：“写小说的感觉是找不到替代的，你写起了小说，你的每一枚细胞都要跳跃，你的每一根神经都要抖擞，不写抖擞，写成哆嗦也行。”

该书收录了王蒙最新创作的四篇新作，两篇中篇小说《生死恋》《邮事》和两篇短篇小说《地中海幻想曲》《美丽的帽子》。

王蒙接受采访时透露了一些趣事，



《生死恋》 王蒙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六年前《人民文学》上刊登了我的一篇写山村农民的小说，他们的一位编辑接到同学来信，说你们怎么敢用与王蒙相同的名字标注作者。他们没有想到我也写农村。这次呢，一位朋友告诉我，如果把《生死恋》的题名放到一大堆小说名目中让她猜，费尽洪荒之力，她也不会想到王蒙的小说会起这样一个标题。”

王蒙每次都能给读者带来惊喜。这份惊喜，不仅给中国读者，更带给世界上所有喜欢他文字的人们。也因此，上月初，王蒙当之无愧入选了“中俄互评

人文交流领域十大杰出人物”。他坦言，俄罗斯文学和音乐对他一生的精神成长、人生道路的选择以及各方面品格的养成都有着巨大意义。少年和青年时代对苏联文学如饥似渴的大量阅读，“特别体会到俄罗斯知识分子对人民境遇的同情，对创造新生活的渴望，革命精神、牺牲精神、奋斗精神、坚韧不拔的精神，所有这些都曾使我十分感动。”

三年前，王蒙在一篇散文中写过：“明年我将衰老，今年我仍兴致勃勃……我仍然不能忘情于文学，忘情于奋斗，忘情于大地，忘情于人民。”三年后，王蒙将这本《生死恋》视作“写给世界的情书”，他说：“我不是非要写爱情，而是这些爱情让我写。”希望用文学滋润普天下的人生。

据《北京晚报》

作家简介

王蒙，中国当代作家、学者。笔耕60余年，出版过45卷文集，创作过1800万字作品，访问过60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境外两个博士学位，作品被翻译为20多种文字，流行世界各地。

代表作品：《青春万岁》《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等。

新书推荐

刘慈欣《烧火工》



刘慈欣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年迈的烧火工独自居住在世界尽头的极东岛，每天采煤、烧火，在凌晨出海，点亮太阳。日复一日地劳作，不能出一点差错。少年萨沙为了挽救心爱之人的生命，来到这座岛屿。他们吹响鲸笛，在银河旋涡中划动起月亮的双桨，擦亮积满灰尘的星星……不同于《三体》与《流浪地球》中庞大而严酷的世界观，《烧火工》是一个充满孩童式的奇想、温柔与纯真的故事。

晚综

俞敏洪亲述 新东方创业之路



《我曾走在崩溃的边缘》

俞敏洪 著

中信集团出版

这本书是俞敏洪第一次深度讲述新东方从0到1、从1到N的创业历程，披露了诸多不为人知的细节，让人看到带领着新东方从一个培训班发展成为上市集团的创业者，以及他的团队曾经经过的至暗时刻，甚至曾走到崩溃的边缘。创业维艰，1/4个世纪的风雨征程完整地记录，激荡地再现了新东方创始团队及新东方人，在时代的光辉中砥砺前行的身影。

晚综

《我们的神：写给孩子的中国神话》



严优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收入上百个中国上古和中古时期的神话故事，分为三个板块：宇宙的起源（包括创世神、天体神、气象神、山水神、花木神等）、神的起源（涉及三皇、五帝、非华夏族的神族、一些重要的零散神祇等）、人与文化的起源（涉及人的诞生与死亡、夏商周三代始祖传说、三王时代、文化事象的起源等）。力求帮助小读者对中国神话的基本面貌和背后的文化机理有比较清晰的了解和认识。

晚综

史海钩沉

中国第一部翻译小说 《昕夕闲谈》

我国第一部翻译小说是1873年初起刊载在上海月刊《瀛寰琐记》上的英国长篇小说《昕夕闲谈》，该书于1875年出版。

《瀛寰琐记》是我国最早的文学期刊，主刊诗文，亦有小说。《昕夕闲谈》的原本是英国作家利顿的《夜与晨》上半部，而“蠹勺居士”的真名是蒋其章，乃《申报》首任主笔。1873年1月至1875年1月，《瀛寰琐记》连载了由“西国名士”所撰、“蠹勺居士”所译长篇小说《昕夕闲谈》，分三卷52节，上卷18节，次卷13节，三卷24节。小说译文采用白话章回体，讲述了主人公康吉家道骤变的身世背景和艰辛坎坷的冒险历程，故事框架是：世家子弟非利与商人女儿爱格私奔，生下儿子康吉。15年后，非利获得叔叔的遗产，成为百万富翁，却死于意外，财产被其弟罗巴霸占。破落的康吉在伦敦、巴黎几经奋斗，最终娶了贵妇美费儿。

《昕夕闲谈》虽是译作，但改动颇多，读来犹如本土小说。比如在描写美费儿夫人时，竟译成：“（美费儿）将面帷掀开一半，露出樱桃红一点的小小嘴唇……”西洋女子不仅“遮面”，且有“樱桃小口”，还有“三寸金莲”。

译者蒋其章在官场上屡遭挫折，唯于小说特有见识。他在《昕夕闲谈小叙》中写道：“予则谓小说者，当以怡神悦魄为主，使人之碌碌此世者，咸弃其焦思繁虑，而暂迁其心于恬适之境者也。”此观点超越了时代。

晚综

漫视角

名篇《爱莲说》背后的故事

周敦颐深爱莲。据记载，他55岁在原江西九江星子县任南康知军时，特意在军衙东侧开挖了一口池塘，全部种植了莲。闲暇时，他常于池畔赏莲，并写下了脍炙人口的散文《爱莲说》。

一年后，周敦颐抱病辞官而去，在江西庐山西北麓筑堂定居讲学。他留下的莲池和《爱莲说》，一直为后来者珍视，其中就有南宋理学家朱熹。

朱熹在淳熙六年（公元1179年）调任南康知军。和周敦颐做着同样的官职，朱熹对周敦颐的仰慕之情更加浓烈，他重修了爱莲池，建立了爱莲堂，并从周敦颐曾孙周直卿那儿得到《爱莲说》的墨迹，请人刻于石上、立在池边。朱熹还作诗抒发情感：“闻道移根玉井旁，花开十里不寻常。月明露冷无人见，独为先生引兴长。”

其实，关于《爱莲说》的来历，史料上还有另外一些说法。

周敦颐出生于北宋天禧元年（公元1017年），幼年丧父，随母投靠衡州（今衡阳）的舅父、龙图阁学士郑向。因聪慧仁孝，周敦颐深得郑向喜爱。见周敦颐喜莲，郑向就在自家宅前西湖凤凰山下（今衡阳市二中）构亭植莲，周敦颐参经悟道，在衡阳度过了17年的时光，期间写下了119字的《爱莲说》。周敦颐在衡阳留下了西湖书院、濂溪祠、爱莲池、爱莲堂

等多处遗迹。

此外，还有“邵阳《爱莲说》”“赣州《爱莲说》”等记载，这些地方都建有爱莲池，都说是周敦颐所建及《爱莲说》的原创地，由此引发争议。不过，就算有争议，又有什么关系呢？后人敬重的并不是哪一池的莲，而是池中莲之风骨、周公及历代雅士爱莲的情怀。

元代画家、诗人王冕也是《爱莲说》的珍视者，他爱莲的方式与周敦颐、朱熹不同，他用莲画的形式表达。王冕从小就酷爱学习，因家庭贫困，只得白天替人放牛，晚上自学。有一天，王冕在湖边放牛，恰逢雨后天晴，他看到湖里的莲被雨水冲洗过后，显得格外清雅从容，又想到《爱莲说》，喜爱之情难以抑制，就用小木棍在泥地上画起莲来。这一画，让他对莲的爱再未停止。他开始用仅有的一点零用钱买了纸和笔来画莲。因为神形兼备，他的莲画深得人心，被越来越多的人购买。王冕声名渐渐远播，也不用再替人放牛，还能用卖画得来的钱孝敬父母了。

成名后的王冕越发理解了莲的内涵，独善其身，不愿沾染宦海污浊，连朱元璋“以兵请为官”，他都“以出家相拒”。清代小说家吴敬梓欣赏王冕，特别以他为原型、塑造成正面形象放入自己创作的长篇小说《儒林外史》第一回中。

晚综

国学堂

“新郎官”古今意不同

如今的“新郎官”是指刚刚结婚的男子，但在古代，“新郎官”却是指新科进士，类似于现在刚刚被录取的“公务员”。

“郎”在古代，是指年轻的男子或是对男子的敬称。从汉朝开始，“郎”还成了一般官员的代名词。《汉书·百官公卿表》：“属

官有大夫、郎、谒者，皆秦官……郎，掌守门户，出充车骑，有议郎、中郎、侍郎、郎中，皆无员，多至千人。”到了唐代，六品以下的官员统统称为郎了。《旧唐书·韦澳附从子虚舟传》：“季弟虚舟，亦以举孝廉，自御史累至户部、司勋、左司郎中……为刑部侍郎……父子

兄弟更践郎署，时称‘郎官家’。”也就是说，老百姓把那些身居“郎”职的人称为“郎君”或“郎官”了。

实行科举考试后，新录取的进士往往被分配到中央官署里任校书郎、秘书郎等“郎”职，所以，人们就把新登科的进士称为“新郎官”了。

晚综